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9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公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是否政府投资项目(是/否)	项目年度预算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预算支出执行率	年初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整体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效益目标				满意度指标		整改情况					
					合计	其中：财政拨款					非财政资金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2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否	186.80	185.82	185.82		99%	完成聘用及购买服务的工资发放，宣传我局的重点工作及成果；初步完成“清单”整理核对工作，建立内控体系；做好公共事务的法律风险；做好公务接待工作。	2019年全年各项管理事务均正常运行，预算执行达标。	聘用人员数量4人；购买服务人员数量10人。	聘用人员数量4人；购买服务人员数量9人。	资金到位率=100%	基金到位率=100%	资金发放及时率	及时发放。	不适用	不适用	有效保障我局日常工作运行	有效保障	不适用	不适用	聘用及购买服务人员满意度	聘用及购买服务人员满意度≥95%	无			
3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涉案财物价格认定	否	8.00	4.56	4.56		57%	完成全区价格认定工作。	2019年度没有发生需聘请专家的特殊案件，故2019年3万元特殊业务聘请专家鉴定费并未支出，造成2019年度支出执行率较低。	全年共完成价格认定案件337件，认定价值为3869.19万元	顺利完成	保质保量完成各类价格认定案件。	顺利完成。	保证每宗价格认定案件按时完成。	顺利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服务公正及行政机关，确保各类案件价格认定环节顺利完成。	顺利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会检法和行政机关满意度	满意度≥90%	涉案财物价格认定经费8万元（具体包括：3万元贵金属委托鉴定评估费、2万元价格认定市场调查网点劳务费、3万元特殊业务聘请专家鉴定费），实际支出4.56万元（其中：贵金属委托鉴定评估费3万元、价格认定市场调查网点劳务费1.56万元）。根据往年工作开展情况，我中心常自购及一些特殊物品（如字模、各类机器等）方面认定工作，需聘请专家协助开展价格认定工作，费用结算根据实际聘请人次支付，因2019年度没有发生需聘请专家的特殊案件，故2019年3万元特殊业务聘请专家鉴定费并未支出，造成2019年度支出执行率较低。	价格中心将进一步严格把控控收费使用情况，合理分配预算，严格控制执行率。		
4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信息系统维护与开发	否	74.56	74.39	74.39		100%	保证我局业务系统的正常使用，信息安全、保密测评达到相关文件的要求。	2019年全年我局业务系统的信息安全、保密测评均已完成，预算执行达标。	2019年全年，完成以下6个系统，项目地：图系统、深圳市龙岗区重大项目申报系统、龙岗区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龙岗区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系统、龙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系统及评审中心的信息安全工作。项目地：龙岗区重大项目申报系统、龙岗区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测评工作已完成。预算执行达标。	顺利完成	我局业务系统正常使用，信息安全、保密测评达到相关文件的要求。	顺利完成	及时处理系统故障，排除数据异常，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顺利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提高信息化管控，减少人为因素影响，提高风险管控能力，降低风险。	顺利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使用人员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90%	无			
5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应急物资管理	否	54.58	45.36	45.36		83%	2019年7月原区经济促进局和民政局救灾物资管理相关职责划入我局，按照区应急管理局的购置计划，及时购买救灾物资，确保能自应急处置和突发公共事件是提供救灾物资，保障我区救灾物资能在自然灾害或突发事件发生时及时供应。	2019年7月原区经济促进局和民政局救灾物资管理相关职责划入我局，按照区应急管理局的购置计划，及时购买救灾物资，确保了能在自然灾害事件和突发公共事件是提供救灾物资，保障了我区救灾物资能在自然灾害或突发事件发生时及时供应。	顺利完成	按照区应急管理局下达的购置计划，及时组织采购人员安置物资，包括棉被400床、毛毯530床，连同机构划入我局，按照区应急管理局的购置计划，及时购买救灾物资，确保了能在自然灾害事件和突发公共事件是提供救灾物资，保障了我区救灾物资能在自然灾害或突发事件发生时及时供应。	顺利完成	确保在自然灾害事件和突发公共事件是提供救灾物资。	顺利完成	按照区应急管理局下达的购置计划，及时组织采购人员安置物资，包括棉被400床、毛毯530床，连同机构划入我局，按照区应急管理局的购置计划，及时购买救灾物资，确保了能在自然灾害事件和突发公共事件是提供救灾物资，保障了我区救灾物资能在自然灾害或突发事件发生时及时供应。	顺利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提高我区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和水平，有效保障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发生时救灾物资保障及时到位。	及时有效补充救灾物资储备，确保需要用时及时发放到灾民手中。	不适用	不适用	保障救灾物资调用及时及发放到位。	已完成	无		
6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国民经济规划和社会产业发展	否	31.58	24.34	24.34		77%	此项目包含3个子项目支出，其中《龙岗区经济监测预警和系统维护项目》为经济分析服务项目，2019年支付65190元，此项目因涉及龙岗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中期评估，未列入国民经济规划和社会产业发展项目经费中，实际支出308590元，实际预算执行已基本达标。	2019年7月原区经济促进局和民政局救灾物资管理相关职责划入我局，按照区应急管理局的购置计划，及时购买救灾物资，确保了能在自然灾害事件和突发公共事件是提供救灾物资，保障了我区救灾物资能在自然灾害或突发事件发生时及时供应。	预算执行率	77%	各项工作按领导要求落实。	已完成	保证按期提交成果	顺利完成	对项目监测和深入分析经济形势，努力实现全区经济发展目标任务，促进经济稳定健康发展。	顺利完成	总评估龙岗“十三五”期间存在的各项问题，提出调整建议，确保“十三五”生产指标达标。	持续推进中	按期提交报告给区领导审核。	已完成	年初预算龙岗区经济监测预警和系统维护项目支出65190元，因该工作涉及系统维护，故安排在“信息系统维护与开发”项目列支。	即时总结评估，加强科学预判能力，强化预算编制查核力度，确保各项工作高质量落实。				
7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循环经济和节能减排	否	140.40	111.33	111.33		79%	1.完成龙岗区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基金评审、审核、绩效评价工作；2.做好龙岗区节能目标责任书考核工作；3.统筹做好龙岗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全管理等工作；4.完成市下达的3个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工作；5.统筹做好龙岗区节能宣传周活动工作。	1.完成了龙岗区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基金评审、审核、绩效评价工作，完成第七屆龙岗区节能目标责任书考核工作；3.统筹做好龙岗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全管理等工作；4.完成市下达的3个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工作；5.统筹做好龙岗区节能宣传周活动工作。	推动24个项目节能减排和2个园区循环化改造，完成第七屆龙岗区节能目标责任书考核的筹备，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全管理等工作；4.完成市下达的3个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工作；5.统筹做好龙岗区节能宣传周活动工作。	推动24个项目节能减排和2个园区循环化改造，完成第七屆龙岗区节能目标责任书考核的筹备，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全管理等工作；4.完成市下达的3个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工作；5.统筹做好龙岗区节能宣传周活动工作。	产业资金项目评审准确率=100%	产业资金项目评审准确率=100%	全年各项工作均按计划落实。	全年各项工作均按计划落实	加快建设龙岗区现代产业体系，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挥引领作用。	顺利完成	加大节能宣传力度，提高辖区节能环保意识。	引导促进全区绿色、循环、低碳发展。	持续推进中	政府机关、企业、居民等服务对象满意度≥90%	1.循环经济和节能减排评审制项目专项会审审核年度预计20个，实际收到企业申报12个；2.充电桩安全大检查，实际金额低于预算金额。	即时总结评估教训，加强科学预判能力，强化预算编制查核力度，确保各项工作高质量落实。				

17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深圳市龙岗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行动计划（2019-2023年）》规划研究	是	20.00	20.00	20.00	100%	开展规划研究，推动出台《深圳市龙岗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行动计划（2019-2023年）》，统筹推进产业发展、城市规划、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供给、社会治理等各项工作按照产城融合发展要求协同推进，探索具有龙岗特色的产城融合发展路径。	完成绩效目标，我局和第三方团队合作开展《深圳市龙岗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行动计划（2019-2023年）》规划研究，加强对全区主要部门进行调研，多次征求区主要领导及相关部门意见，2019年7月经区政府六届七十一一次常务会议审议后正式印发《行动计划》。	制定237项工作任务，并推动大运新城等重点片区编制完成产城融合实施细则。	顺利完成	出台《深圳市龙岗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行动计划（2019-2023年）》	出台了《深圳市龙岗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行动计划（2019-2023年）》	适时出台《深圳市龙岗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行动计划（2019-2023年）》	顺利完成，2019年7月经区政府六届七十一一次常务会议审议后正式印发《行动计划》	明确未来五年全区产城融合发展目标、发展策略和工作重点，指导推动全区国家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工作。	顺利完成	统筹推进产业发展、城市规划、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供给、社会治理等各项工作按照产城融合发展要求协同推进，探索具有龙岗特色的产城融合发展路径。	顺利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向各相关单位征求意见，提请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获得区领导及各单位的认可和肯定。	已完成	无
18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深圳市龙岗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行动计划（2019-2023年）》规划研究	是	20.00	20.00	20.00	100%	开展规划研究，推动出台《深圳市龙岗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行动计划（2019-2023年）》，统筹推进产业发展、城市规划、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供给、社会治理等各项工作按照产城融合发展要求协同推进，探索具有龙岗特色的产城融合发展路径。	完成绩效目标，我局和第三方团队合作开展《深圳市龙岗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行动计划（2019-2023年）》规划研究，加强对全区主要部门进行调研，多次征求区主要领导及相关部门意见，2019年7月经区政府六届七十一一次常务会议审议后正式印发《行动计划》。	制定237项工作任务，并推动大运新城等重点片区编制完成产城融合实施细则。	顺利完成	完成率=100%	顺利完成	适时出台《深圳市龙岗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行动计划（2019-2023年）》	顺利完成，2019年7月经区政府六届七十一一次常务会议审议后正式印发《行动计划》	明确未来五年全区产城融合发展目标、发展策略和工作重点，指导推动全区国家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工作。	顺利完成	统筹推进产业发展、城市规划、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供给、社会治理等各项工作按照产城融合发展要求协同推进，探索具有龙岗特色的产城融合发展路径。	顺利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向各相关单位征求意见，提请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获得区领导及各单位的认可和肯定。	已完成	无
19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龙岗区人口发展与公共服务匹配研究》规划研究	是	30.45	30.45	30.45	100%	通过对龙岗区人口总量、结构及区域分布的研究，结合公共服务供给现状及存在的问题，探索龙岗区人口与公共服务精准匹配的目标和实施路径，提出促进人口与公共服务供给精准匹配的政策建议。	该课题已结题，形成《龙岗区人口发展与公共服务匹配研究》报告，预算执行达标	测算龙岗区常住人口数量，经测算，预计2020年龙岗区常住人口1250万，2025年龙岗区常住人口250万，2030年龙岗区常住人口370万。	顺利完成	形成《龙岗区人口发展与公共服务匹配研究》报告。	顺利完成	2019.1.1-2019.12.31	顺利完成	提出促进人口与公共服务供给精准匹配的政策建议，推动促进全区人口与公共服务匹配发展。	顺利完成	提出促进人口与公共服务供给精准匹配的政策建议，推动促进全区人口与公共服务匹配发展。	顺利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受到各相关职能部门认可，各部门给予规划研究经费利用该研究成果。	已完成	无
20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粮食储备费用	否	11,372.40	11,372.40	11,372.40	100%	完成上级转移支付政策性风险资金（粮食储备费用）。	2019年全年工作计划已完成，预算执行达标	完成深圳市政府下达我区区的2019年储备粮任务16.2万吨。	实际储备17.78万吨，已完成深圳市政府下达我区储备粮任务。	储备的大米、小麦质量指标达到国标三级。	储备的大米、小麦质量指标已全部达到国标三级。	按要求需完成大米轮换任务25.2万吨，小麦轮换任务25万吨。	实际完成大米轮换25.57万吨，小麦轮换161.50万吨，均超额完成了各品种储备粮的轮换任务。	不适用	不适用	保障我区粮食市场供应正常，粮食价格相对稳定，不出现市场价格异常波动情况。	顺利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及时向区政策粮储备企业拨付上划转移支付政策性风险资金（粮食储备费用）。	已完成	无